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HNZB[2022]N1200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第一部分邀请函.....	5
第二部分 主要货物及服务内容.....	5
第三部分采购须知.....	12
第四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15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31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此采购须知前附表带“*”的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如不满足，将导致无效响应或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
2	采购人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
3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4	采购文件售价	100 元/包
5	供应商资质	<p>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资料：</p> <p>*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 （或者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p> <p>*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投标代表身份证）；</p> <p>*3. 供应商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p> <p>*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5. 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2022 年任意一个月）和社会保障资金（2022 年任意一个月）的相关证明材料；</p> <p>*7.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由采购人查询。</p> <p>*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p>*9.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6	谈判响应保证金	<p>谈判保证金：0 元</p> <p>银行转帐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p>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始之日起 60 天
8	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响应文件一正二副及正本的 PDF 格式电子稿（均单独密封）
*9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21 日 09:00（北京时间）
10	协商时间、地点	开始时间：2022 年 12 月 21 日 09:00（北京时间）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18 室
1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付合同全款。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以包为单位，每包按 2500.00 元向成交人收取
<p>1. 采购人：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博学路与学理路交叉口东南 150 米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723030</p> <p>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张中平 电 话：0371-65950562</p>		

第一部分 邀请函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8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 09 点 00 分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HNZB[2022]N1200
-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
- 3、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 4、预算金额：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交通广播服务	100000.00	100000.00
2	2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新闻广播服务	100000.00	100000.00
3	3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紫荆山大屏服务	110000.00	110000.00

5、采购需求：

包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备注
1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交通广播服务	详见服务需求	一年	100000.00	
2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新闻广播服务	详见服务需求	一年	100000.00	
3	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媒体合作项目紫荆山大屏服务	详见服务需求	一年	110000.00	

5.1 质量保证期：一年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至服务期限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单一来源供应商信息

- 包 1：河南广电通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2 号广播大厦
- 包 2：河南广播电视台
地址：郑州市纬一路 2 号广播大厦
- 包 3：河南广电通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2 号

四、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2022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8 室
- 3. 方式：现场购买
- 4. 售价：300.00 元/包

五、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2022 年 12 月 2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18 会议室，响应文件逾期递交至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响应文件开启

- 1. 时间：2022 年 12 月 2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发布公告的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河南招标采购网》等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7.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1.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7.1.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1.4、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1.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7.2、供应商信用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谈判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博学路与学理路交叉口东南150米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723030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张中平

电 话：0371-65950562

4. 项目联系人：张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371-65950562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包 1：交通广播服务内容

1. 每天播出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健康提醒音频，每期时长 30-45 秒，定期更换宣传主题，播出格式为：“河南省卫生健康委提醒--”

2. 播出时段：河南交通广播 FM1041 每日 7:57、8:57、9:57，共 3 次，大象资讯台 FM1074 每日 7:30、8:00、8:30、9:00、10:00、17:30，共 6 次。

3. 服务时间为一年。

包 2：新闻广播服务内容

1. 《新闻早班车》每天播出健康公益宣传单元项目“卫小新说健康”，播出时段 7:30~9:00，每期时长 30-45 秒，定期更换宣传主题，播出格式为：“河南省卫生健康委提醒--”。公众可通过 FM95.5 河南新闻广播收听。

2. 每周制作更新不少于一条的“卫小新说健康”音频产品。

3. 服务时间为一年。

包 3：紫荆山大屏投放服务内容

1. 按照河南省健康中原服务保障中心要求，围绕卫生健康科普宣传知识，拟定在紫荆山公园广场 LED 大屏广告宣传卫生健康知识，全天滚动播放不低于 70 次，每次 15 秒，为期一年。

第三部分 采购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财政资金。

2. 采购方式及谈判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谈判供应商要求：被邀请的供应商为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 采购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有关的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

4. 谈判文件构成

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
邀请函
谈判项目要求
采购须知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谈判响应函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满足谈判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应在采购开始日前 1 天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提出。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采购开始日期，延长采购开始日期的决定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8.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谈判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谈判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谈判响应报价

10.1 谈判响应文件的谈判响应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单价或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谈判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为谈判响应时的价格，谈判小组以最终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11. 谈判响应货币

11.1 谈判响应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谈判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生产、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谈判响应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谈判响应产品的合格性，且符合谈判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谈判响应保证金

14.1 供应商谈判响应时，必须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谈判响应保证金。

14.2 谈判响应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电汇、转账。

14.3 对于未在采购截止时提交谈判响应保证金的，将视其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4.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保证金，将在采购结束后五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5 下列情况发生时，将不退还供应商谈判响应保证金：

 供应商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响应的；

 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规定期限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 谈判响应有效期

15.1 本次谈判响应的有效期为：自谈判响应开始之日起 60 天。供应商承诺的谈判响应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谈判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谈判响应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中的有关谈判响应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的谈判响应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谈判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递交到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标地址。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五 采购过程

20. 开始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

21. 采购程序

21.1 采购组织：谈判工作由谈判小组独立进行，谈判小组由 3 人以上单数的经济、技术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2 初审与复审：

21.2.1 谈判小组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1.2.2 初审内容：

 是否足额提交谈判响应保证金，或其谈判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未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的；

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
谈判响应文件是否有装订、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谈判文件格式化文件的；
谈判响应文件中是否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21.2.3 在复审阶段,谈判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21.3 谈判:谈判小组与通过基本资质审核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可以就采购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一至多轮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1.4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1.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谈判供应商根据谈判要求进行最终报价。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最终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23.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3.1 谈判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价格及有关成交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响应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谈判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谈判小组的意见,将谈判情况写出谈判报告上报采购人,经批准同意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采购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进行公告。

25. 否决谈判响应和重新采购

25.1 如谈判小组认为谈判响应文件均未能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谈判响应,依据谈判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无效,并重新组织采购。

26. 成交服务费

26.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单一来源采购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成交服务费。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服务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该成交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退还其谈判响应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重新采购。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缴纳数额及缴纳方式由成交人和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退回。

七 其他

35 支持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

35.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照相关文件的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5.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5.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36 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36.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采购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优先采购类别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本次采购所涉及的设备、材料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提供“节能产品认证”，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6.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本次采购产品如有信息安全产品的，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1. 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36.3. 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

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的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

36.4. 拟采购的产品如有信息安全产品的，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第四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一. 谈判响应函格式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号邀请书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的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采购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及用户提供所需的产品与服务。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完成项目的开发、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成交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递交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的谈判响应保证金。并且承诺，在谈判响应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谈判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单位退还该谈判响应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加密上传的谈判响应文件一份。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响应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本次采购项目的有效期为：自谈判开始之日起 60 日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二.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报价（大写）	
报价（小写）	
质量保证期及服务期限	
保证金	
谈判有效期	60 天
其他声明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三. 分项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报价	备注
1			
2			
3			
4			
5			
6			
.....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四. 合同业绩

谈判供应商可提供已履行的与本次采购项目同类合同业绩供谈判小组参考（此项非实质性要求，合同份数、金额及签订时间不限）。

五. 服务计划

供应商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详细说明服务的内容、形式、时间；
- 2、详细说明成交后如何组织项目实施、实施过程中如何保证产品、服务质量等；
- 3、详细说明质量保证内容、质量保证时间。

注：以上内容供应商要详细写明，将作为评审的因素，供应商因提供内容不详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六. 供应商承诺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谈判响应。

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期交货。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处理，由此造成的贵方经济损失由我方承担。
- 3、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谈判文件和政府采购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4、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七. 供应商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愿意针对本项目进行谈判响应。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本供应商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八.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豫财单一采购-2022-号（项目名称）的谈判响应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九.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十.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谈判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十一. 财务状况报告、缴纳社保纳税证明材料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财务审计报告请注意应同时具有 2 名及以上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

提供 2022 年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

十二. 信用查询材料及其他

1、“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2、《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

十三. 项目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服务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交货期/完成期限	交货地点	其它

投标人（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十四 技术规格偏差表

项目名称：

包号：

序号	项目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谈判文件	谈判响应文件		
1	名称 1				
2	名称 2				
				

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说明：

- 1、投标货物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废；
- 2、本表货物序号须与“货物需求表”对应；
- 3、请按项目包号填写此表；

十五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包号:

序号	内容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服务期限				
2	付款方式				
3	质保期				
4	投标有效期				
5	其他				

供应商（企业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说明:

- 1、谈判货物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废风险。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甲方：

乙方：

一、本合同于年月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需方为获得(货物和服务简介)货物和伴随服务,邀请供方参加了该项目采购活动,并接受了供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 3) 合同条款附件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 技术规格
附件 3 交货计划
附件 4 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 4) 中标通知书
3. 供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需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三、双方约定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四、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卖、买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